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佈之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對因本公佈全部或任何部分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之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China Saftower International Holding Group Limited

中國蜀塔國際控股集團有限公司

(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的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8623)

董事變更

中國蜀塔國際控股集團有限公司(「本公司」)董事(「董事」)會(「董事會」)宣佈，自二零二六年三月二十七日起：

- (1) 曾慶贊先生已辭任獨立非執行董事；及
- (2) 胡成兵先生已獲委任為獨立非執行董事。

獨立非執行董事辭任

董事會宣佈，曾慶贊先生(「曾先生」)已辭任獨立非執行董事，自二零二六年三月二十七日起生效。

曾先生確認，彼辭任乃由於自二零二五年十一月十日獲委任以來，董事袍金長期未獲支付所致。於其辭任函日期，應付曾先生的尚未支付董事酬金總額為54,581港元。除上文所披露者外，曾先生確認，彼與董事會概無意見分歧，亦無其他與其辭任有關的事宜需提請本公司證券持有人垂注。

董事會謹藉此機會衷心感謝曾先生於任內為本公司作出的貢獻。

委任獨立非執行董事

董事會欣然宣佈，自二零二六年三月二十七日起，胡成兵先生(「胡先生」)獲委任為獨立非執行董事、審核委員會主席，以及提名委員會及薪酬委員會成員，自二零二六年三月二十七日起生效。

胡先生的履歷詳情載列如下：

胡成兵先生，44歲，擁有約21年會計及審計經驗。彼目前為成都天逸信會計師事務所(普通合夥)的首席合夥人，負責事務所的整體管理。

胡先生在為各類行政機構和企業提供審計、財務諮詢及稅務顧問服務方面擁有豐富經驗。彼曾受四川省發展和改革委員會及四川省財政廳委聘擔任外部財務專家，參與重大建設項目專項檢查。彼亦擔任成都市高新區科技創新局的評審專家，參與計劃申請及驗收評審。

胡先生於二零零四年六月獲得西南農業大學會計學士學位。彼為註冊會計師(CPA)及績效評估專業人士。彼亦擔任西南財經大學天府學院及西南政法大學的客座教授。

根據胡先生與本公司訂立的委任函，彼有權收取董事袍金每年人民幣50,000元，有關金額乃由董事會參考其背景、資歷、經驗、在本公司承擔的責任及現行市況釐定。

除上文披露者外，據董事所深知，截至本公佈日期，胡先生：

- (a) 於過去三年並無在任何其他上市公司擔任任何董事職務，與本公司任何董事、高級管理層、監事或主要股東或控股股東亦無任何關係；
- (b) 並無在本公司股份中擁有香港法例第571章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所界定的任何權益；

- (c) 並無於本公司或其任何附屬公司擔任任何其他職位；及
- (d) 概無任何其他資料須根據GEM上市規則第17.50(2)條第(h)至(v)段予以披露，亦無任何有關彼獲委任為董事的事宜須提請本公司股東垂注。

董事會謹藉此機會熱烈歡迎胡先生加入董事會。

承董事會命
中國蜀塔國際控股集團有限公司
主席兼執行董事
黨飛

香港，二零二六年三月三十日

於本公佈日期，執行董事為黨飛先生、王小仲先生、羅茜女士、周文琦女士、胡倚女士及張偉賢先生，以及獨立非執行董事為左新章博士、李建先生及胡成兵先生。

本公佈乃遵照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GEM證券上市規則之規定提供有關本公司之資料。各董事願共同及個別對此負全責。董事經作出一切合理查詢後確認，就彼等所深知及確信，本公佈所載資料在各重大方面均屬準確完整，且無誤導或欺詐成分；及本公佈並無遺漏任何其他事實，致使其所載任何聲明或本公佈產生誤導。

本公佈將自其刊登日期起計最少七日於聯交所網站www.hkexnews.hk「最新上市公司公告」網頁登載，亦將於本公司網站www.saftower.cn登載。